

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三季度 达产增效奖励申报的通知

各区（市、县）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：

按照《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〈工业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和鼓励企业达产增效奖励申报指南〉的通知》（筑工信发〔2021〕43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局拟于2021年11月16日至11月25日在“贵商易”门户网站开放三季度达产增效奖励申报通道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方式

各区（市、县）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摸清所管辖企业1—9月指标情况，通知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做好申报资料准备。企业在申报通道开放期登录贵商易门户网站；首页点击“政策一键通”→点击“政策兑现”→点击“鼓励企业达产增效申报（第三季度）”

→ 点击【立即申报】，按照系统提示上传申报材料扫描件。之前已完成认证的企业可直接登录系统进行申报，未完成认证的企业请提前进行认证，相关技术问题请联系块数据公司。

二、申报系统开放时间

2021 年 11 月 16 日—11 月 25 日；

三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督促指导。各区（市、县）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要认真总结二季度申报工作中的经验，提前摸清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范围，将申报事项通知到位，指导企业做好申报资料的准备工作，督促企业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上传，逾期未报的不再组织补报；符合条件的企业要积极配合申报工作的开展，主动放弃申报的要以书面形式向区（市、县）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进行报备说明。

（二）严格审核把关。各区（市、县）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要认真把关，吃透奖励政策规定及各环节数据计算方法和审定标准，审查申报主体是否符合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是否齐全、数据是否真实、奖励金额是否准确等。

（三）强化纪律监督。各区（市、县）、开发区工业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，严肃认真对待市级出台的奖励措施，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。针对消极对待工作，延误全市整体工作进度，导致资金拨付程序停滞的，情况一经查实，市工信局报请市政府进行

通报批评，并追究相关单位及工作人员责任。

